

交房前强收“初装费”开发商遭罚

不但没收22800元违法收入,还罚款1万元



本报泰安3月6日讯(记者 张伟 通讯员 李淑君 吴桂球) 花钱买房,在交房前却被通知需交纳100元

的宽带初装费和200元的有线电视初装费才能领到钥匙。近日,东平县一房产开发商因违规乱收费,被东平县市场监管局处以1万元罚款的处罚。

日前,东平某小区业主向东平县市场监管局举报,小区开发商向业主印发的《入住通知书》,要求交付钥匙前每户须交纳宽带初装费100元,有线电视初装费200元,这一行为引发小区准业主十分不满。

接到投诉后,该局执法人员迅速

来到该房产公司,对消费者反映的情况进行核实。经初步调查了解,业主反映情况属实。执法人员介绍,国家相关法律条文明文规定,禁止开发商在房价之外多收费用,且该案中开发商与购房户合同中约定了“宽带、电话、有线电视接至分户弱电箱”,说明新房中包含了相关的初装费用,但还是在交付时设置附加条件,收取购房户的宽带、有线电视初装费,违反《山东省物业管理条例》、《关于全面整顿住房建

设收费取消部分收费项目的通知》等规定。

依据《山东省消费者权益保护条例》第六十四条第(四)项“违背消费者意愿搭售商品,擅自增加服务项目或者附加条件的,责令改正,处一万元以下的罚款;有违法所得的,没收违法所得”的规定,东平县市场监管局对该房地产公司处以1万元罚款的处罚,并没收违法收入22800元。

半挂车高速公路行驶中起火

多亏处置及时没有人员伤亡

本报泰安3月6日讯(记者 张伟 通讯员 终有真) 3月5日晚10时许,济广高速济南方向过东平服务区4公里,一辆半挂车行驶中突然起火,东平中队接警后立即赶往现场处置。

消防官兵到场后,迅速展开火情侦查,并询问报警人相关情况,据了解,车辆行驶到济广高速济南方向过东平服务区4公里处时,驾驶员突然发现左侧轮胎处冒烟,下车查看时,发现轮胎已经着火,用灭火器扑救无效后,拨打119报警电话。消防官兵在现场设立警戒,对过往车辆进行疏导,并疏散围观人员,单干线出两支水枪,从车的侧面进攻扑救火灾。明火扑灭后,消防官兵继续打水,对车体轮胎进行降温。



由于处置及时,现场没有造成人员伤亡。

消防紧急扑救起火的半挂车。本报通讯员 摄

两车相撞1人被困

消防救出被困人员

本报泰安3月6日讯(记者 张伟 通讯员 王超)3月6日上午7时许,泰安新泰放城镇240省道,一辆私家车和一辆农用三轮车相撞,事故导致三轮车上1人被困。泰安消防新汶中队出警,成功将被困人员救出。

6日上午7点16分,泰安市公安消防支队新汶中队接到报警,新泰放城镇240省道,两车相撞1人被困,新汶中队立即出动1辆消防车,7名官兵赶往现场处置。经过现场勘察,事发现场为一辆私家车和一辆农用三轮车相撞,三轮车上1人被困,消防官兵借助破拆工具,对三轮车驾驶室进行破拆,成功将被困者救出,并转交给120救护人员。